

7 March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五十届会议

2006年2月27日至3月10日

议程项目 3(c)(一)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年
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
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各项重大关切
领域的战略目标和执行的执行情况以及进一
步的行动和倡议：促进妇女对发展的参与：
为实现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地位创造有利环
境，同时也考虑教育、健康和工作等领域

关于促进妇女对发展的参与：为实现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 地位创造有利环境，同时也考虑教育、健康和工作等领域 的小组讨论

主持人 Dicky Komar（印度尼西亚）提交的综述

1. 委员会在2006年2月28日第4次会议上就“促进妇女对发展的参与：为实现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地位创造有利环境，同时也考虑教育、健康和工作等领域”这一主题举行了小组讨论，然后又就此进行了对话。小组成员有：挪威国际事务研究所研究员 Torild Skard、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国家妇女问题研究所执行委员会委员 Ana Elisa Osorio、塞拉利昂议会农业和粮食安全委员会主席 Bernadette Lahai、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两性平等局局长 Evy Messell、以及援助行动社高级教育政策分析员 Akanksha A. Marphatia，她也是出席提高妇女地位司2005年11月8-11日在泰国曼谷组织的专家小组会议的专家。小组会议由委员会副主席 Dicky Komar 主持。



2. 与会者强调必须为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地位创造有利环境。妇女参与发展应不仅包括妇女担任代表和参与有关进程，而且还应力求增强妇女力量，让妇女享有各种机会和资源，并加强妇女的能力、发言权和作用。创造有利环境将有助于弥合政策和实践之间长期存在的差距，并将促进全面执行《北京行动纲要》。执行该纲要又将为实现国际商定的各项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作出贡献。有人指出妇女运动在实现两性平等方面起了关键作用。

3. 与会者提请大家注意创造有利环境方面所面临的长期挑战，也提出了这方面成功战略的范例。一个主要挑战是，全球、区域和国家没有执行或没有充分执行旨在促进妇女参与发展的现行政策、方案和行动。现行两性平等政策没有被充分纳入全球、区域或国家发展的总体框架，因此没有取得预期成效。妇女不平等和歧视妇女和女童现象的根源——如社会文化制约以及没有或不健全的保护妇女权利和促进两性平等立法框架等——也没有得到足够的注意。宏观经济和社会政策及其体制没有充分考虑到两性平等问题。有人指出，教育、卫生服务和社会保护事业日趋私营化，并因此被视为私营商品。这导致了社会部门开支的减少，尤其给妇女和女童造成不利影响。

4. 与会者的讨论涉及到教育权利以及教育对经济增长、增加农业生产率和参与就业、改善健康状况和改变妇女和男子态度的重要性。与会者强调必须有高质量教育，从而促进妇女权利和平等，并提供旨在增强力量和实现社会变革的知识。人们承认，教育本身并不保证妇女更多地参与发展。妇女教育面临的障碍或不利因素包括：学校收费、缺乏方便女童的基础设施、包括有害传统习俗在内的对妇女和女童的暴力、妇女不能充分控制家庭资源的分配、以及受过教育的妇女和女童就业机会十分有限。与会者举例说明了改善妇女教育的各项战略和措施，包括法律法规措施，免费义务教育、防止早婚和强迫婚姻、奖学金等奖励办法、成人扫盲运动、具有两性平等意识的课程、教科书和师资培训、以及旨在同定型观念作斗争的社会文化措施。与会者强调，必须为女童提供科学课程等非传统课目的教育，而且必须改革以男性为主的现行教育系统，使之具备两性平等意识，并支持促进两性平等，这一点至关重要。

5. 与会者讨论了健康权以及必须确保妇女享有保健服务，特别是让妇女和女童参与教育和就业等问题。在这方面，与会者提请大家注意艾滋病毒/艾滋病流行病、基础设施不足、家庭缺乏资源以及其长期存在的歧视性习俗和观念等各种挑战。与会者举例说明了旨在改善妇女和女童健康状况的各项战略和措施，例如提供够标准的方便妇女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免费初级保健、穷困妇女和女童的营养支助、以及预防和教育措施。大众媒体被认为是一个促进妇女享受保健和打击歧视性做法的工具。与会者强调必须制订保障最低保健标准的政策和法律框架，并强调让政府作为卫生和社会服务的主要提供者而发挥作用，为妇女谋福利。

6. 与会者注意到，虽然有更多的妇女参与正规经济并为妇女就业创造了新的机会，但职业隔离和工资差距依然存在。大多数贫穷妇女都在非正规经济部门中工作，而无保障，不稳定、歧视和缺乏社会保护一直是这些部门的主要特征。确保就业领域两性平等的成功战略包括，有利于提供待遇合理的工作且同时促进经济增长的各项社会和经济政策、包容性社会保障和保护制度、实施国际劳工标准、在工作场所保护妇女（包括防止性骚扰）、给女性企业家和非正规部门的妇女提供服务和支助、三方社会对话、以及组织女工进一步参与决策，包括就业政策的决策。

7. 与会者指出，要创造妇女参与发展的有利环境，就必须采取多部门综合办法和一系列措施，包括最高层的政治承诺、体制和组织改革、通过和执行针对不同部门的政策和方案，根据《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劳工组织各项公约等国际人权文书规定的各项义务建立和实施立法框架、社会文化改革、提供足够的资源和促进两性平等的预算倡议、问责制和监测机制、能力建设和提高大众意识。应该抓住机会在教育、卫生和就业部门采取速效干预办法，同时也需要作出长期和可持续的努力。所有这些努力都应包括对两性平等状况的分析。与会者还要求利用一种基于权利的框架，支持妇女、特别是贫穷妇女的权利，包括财产权、继承权和土地权。

8. 与会者强调必须持续不断地利用两性平等主流化战略来创造有利环境。同时也需要持续不断地对妇女和女童采取具有针对性的行动，并为农村地区的妇女，残疾和土著妇女等妇女群体采取具体措施。

9. 联合国在促进两性平等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得到了强调。大家要求各国政府、联合国和国际金融机构就发展和全球经济中的两性平等问题采取措施，并把这个层面纳入各种发展框架，包括《减贫战略文件》和减少贫穷促进增长贷款机制以及各项贸易政策和援助方式之中。同利益有关者的协商进程应该确保妇女组织的积极参与。

10. 与会者强调，妇女充分参与各级决策对创造有利环境十分重要。政党和公共机构采取的配额制和其他积极措施已形成惯例；最近提出的创新办法包括在私营公司决策部门中规定配额。应该进一步加强男子和男童对创造有利环境工作的参与。

11. 与会者指出，必须通过收集、分析和使用按性别分类的数据和统计数字等方法，改善监测框架，并进一步制定各项指标。联合国统计司最近提出的一份报告突出阐明了这方面取得的进展和仍然存在的差距。